

济南市人民政府

济政字〔2017〕72号

济南市人民政府 关于历城区仲宫街道等6个街道（镇）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调整完善成果的批复

历城区人民政府：

你区《关于上报历城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成果的请示》（济历城政〔2017〕36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区仲官街道等6个街道（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方案。具体调整完善主要控制指标详见附件。

二、你区要严格执行调整完善后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导各街道（镇）认真落实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和措施，并严格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数据库建设标准和要求，做好数据库更新备案工作。

附件：历城区仲官街道等6个街道（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主要控制指标表



附件

历城区仲宫街道等6个街道（镇）土地利用
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主要控制指标表

单位：公顷

序号	行政单位	耕地保有量	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	建设用地 总规模
1	仲宫街道	5850.00	4509.00	3501.00
2	柳埠街道	4300.00	3018.00	1352.00
3	遥墙街道	2757.00	2105.00	1174.00
4	临港街道	1958.00	1567.00	1852.00
5	唐王镇	4900.00	3087.00	1025.00
6	西营镇	1992.00	1687.00	739.00

备注：仲宫街道、柳埠街道由原仲宫镇、柳埠镇行政区域设立，遥墙街道、临港街道由原遥墙镇行政区域设立，其中唐王镇北柴村、南柴东村、南柴西村、太平庄村、田家庄村、张家圈村等6个村和董家街道曹官庄村、大张庄村、东折腰村、苏新村、西折腰村、小达子营村、小许家庄村、张安村8个村划入临港街道。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11月26日印发
